

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有关规定要求，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现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外汇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5,000 万美元（或等值人民币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二、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投资的具体情况

公司对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：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期初、期末无余额。

三、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业务的风险管控措施

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、谨慎、安全和有效的原则，不进行投机性、套利性的交易操作。公司制定了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，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、审批程序、内部风险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，控制交易风险。

2023 年度，公司未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。

四、关于外汇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意见

2023 年度，公司未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不存在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，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